

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1#-14#楼）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介绍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2019年12月本溪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沈阳绿源环境科学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1月09日获得本溪市明山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本明环建审〔2020〕001号”。

本项目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均按照《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的要求落实。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由建设单位进行施工，施工过程按照《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要求进行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2020年3月开工建设，2022年5月建成。2022年6月，本溪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2年6月2日至6月3日，委托辽宁恒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污染源监测。

2022年6月16日，本溪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1#-14#楼）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2年6月17日本溪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本溪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本溪

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

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了审阅核实；勘察了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环境保护执行情况汇报；听取了项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的结论：本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实施，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经验收组研究，同意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2022年5月31日，建设单位在辽宁青蓝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网站（链接：<http://www.lnqlhb.cn/>）公开了本项目竣工日期，公示截图如下：



图 1 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调试公示截图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介绍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环保组织机构实行“总经理负责制”，公司主要领导组织开展公司的环保工作，各部门负责人具体布置和实施环保工作。

环保规章制度

环保规章制度	主要内容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加强设备管理，减少跑、冒、滴、漏现象，利用好各种能源、资源。 定期对水泵、风机等设备进行维护保养。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1、保留环保各项数据原始记录，并对原始记录进行汇总、统计和保存。 2、建立、管理和保管环保台账，及时填写环保各项数据，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 3、环保台账或报表保管年期为三年。外单位人员借阅，必须经主管领导批准。
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为保障公司有效开展环保工作，本溪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运营期需切实落实本项目配套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费用
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1、环保部门负责本管理制度的实施监督。其他相关部门协助环保部门完成本制度的实施。 2、企业的每位员工必须认真履行各自工作范围内的环保职责，做到恪尽职守，各负其责。 3、公司各单位必须依法履行环保职责，落实环保责任，对本单位预防环保事故和发生环保事故后果承担责任。 4、各级负责人缺额或者外出期间，由其代理者或副职履行其环保责任。 5、环保部门职责： （1）组织建立公司环保管理网络，明确环保工作职责。 （2）编制年度工作实施计划，会同上级主管部门确定实施污染治理方案。 （3）促进建设项目环保措施的落实，并监督工程进度和质量。 （4）实施环保宣传教育及有关人员的环保培训工作。 （5）监督公司各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
环境保护宣传制度	1、环保部门组织实施公司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工作。 2、公司各单位在“6.5”世界环境日期间，配合环保部门有计划地开展各种各样的宣传活动。 3、环保部门负责组织公司环保人员的培训工作。
废气管理原则	1、各部门和个人都有保护环境的义务，有权对污染和破坏环境的个人依法进行监督、检举。
废水管理原则	1、公司员工要牢固树立节约用水，减少废水排放的思想，杜绝水资源的浪费。 2、加强对化粪池的管理、维护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降噪管理原则	1、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设项目，必须按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采取相应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设置相应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并经原审批的环境保护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2、对于噪声严重的工作点，人员要进行噪声防护，需要对受音者或者受音器官采取防护措施。

固废管理原则	<p>1、“三化”原则。即“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对不能被再利用及固体废物进行一定处理，使其不能对环境、人体和社会发现构成任何危害。</p> <p>2、全过程管理原则。对固体废物从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到最终处置的全过程实行一体化的管理。</p> <p>3、分类管理原则。根据固体废物的不同来源和性质对其进行分类管理的原则。</p>
--------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环境讽刺暗物质。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碧桂园·溪山云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企业无专门的监测机构，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检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设卫生防护距离以及环境防护距离，企业应安置好项目原址搬迁居民。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待项目正式运营后需进一步强化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